**國立清華大學 中國文學系**

**校外實習家長同意書**

茲同意敝子弟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（現就讀貴校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系，學號：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）參加貴系所安排之校外實習課程，並督促其確實遵守下列事項：

1. 實習機構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全銜）
2. 實習期間： □暑期 □寒假 □學期 □學年

自民國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起至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止，為期\_\_\_\_\_個月，每週實習時數\_\_\_\_\_小時。

1. 工作紀律：
   1. 依照實習機構規定時間上、下班，不遲到、不早退。
   2. 保持服裝儀容整齊、清潔。
   3. 遵守實習機構所安排之工作及生活作息管理各項規定。
   4. 請假須先經實習機構單位主管同意。
   5. 接受學校輔導教師及實習機構指導人員之教導，如有違規事件，實習學生願接受校規及相關法規之處理，本人絕無異議。
2. 學生表現或適應不良時，由實習機構通知實習輔導教師並且共同協商處理方式，經輔導未改善者，取消實習資格或轉介其他實習機構。
3. 實習學生因參加校外實習所知悉之實習機構業務機密，無論於實習期間或實習終了後，均不得洩漏與任何第3人或自行加以使用，亦不得將實習內容揭露、轉述或公開發表。
4. 本同意書由家長簽章後，影印一份予家長留存。

此致

國立清華大學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家長姓名： |  | 簽章： |  |
| 地址： |  |  |  |
| 聯絡電話(手機)： | |  |  |
| (住家)： | |  |  |
| 學生姓名： | | 簽章： |  |
| 聯絡電話： | |  |  |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